

屏東縣車城鄉車城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104 年 09 月 05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議訂

106 年 09 月 04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修正

108 年 09 月 04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修正

115 年 08 月 26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修正

一、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
- (三)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中程計畫及屏東縣政府相關教育指示。
- (四)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

二、實施目的

- (一)培養教職員工生與家長之性別平等意識，消除性別歧視、偏見與刻板印象，維護人格尊嚴。
- (二)厚植性別平等教育資源，建立無性別偏見、安全、包容與友善之校園學習與工作環境，實現性別實質平等。
- (三)建立健全之校園性別事件防治、通報、調查與輔導機制，落實學生權益保障與教職員工專業倫理規範。

三、實施原則

- (一)全員參與原則：結合教職員工、學生、家長及社區力量，共同建立並維護性別平等之校園文化。
- (二)落實實踐原則：強化學生實際行為指導、觀念培養、情感教育及身體自主權之尊重。
- (三)融入教學原則：將性別平等教育議題深耕並融入各領域課程與彈性學習時間。
- (四)預防警覺原則：定期進行校園安全空間檢視，加強數位與網路性別暴力防治與通報機制教育。

四、組織與權責分工

本校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劃分各處室業務分工如下：

（一）教務處：規劃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領域教學、審訂性平教材與圖書採購、規劃並落實每學期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時數。

（二）學務處：

1. 學務業務：推動學生性平宣導活動、數位與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宣導、定期繪製與更新校園安全地圖、受理校園性別事件申請調查或檢舉與法定通報。
2. 輔導業務：辦理教職員工與家長親職性別平等教育研習、個案心理諮商與追蹤輔導、提供輔導資源轉介。

（三）總務處：落實校園安全空間定期檢視與照明改善、規劃並維護性別友善空間與無障礙設施。

（四）人事室：宣導教職員工專業倫理規範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並依權責辦理涉案教職員工之不適任查詢、通報與相關處理事項。

五、實施策略與執行事項

實施策略	執行事項	承辦處室
研究發展與環境營造	1. 擬訂與修訂計畫：定期檢視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並依相關法規、政策及實際執行情形適時修正，提性平會審議。 2. 建置安全環境：定期進行校園安全空間檢視，繪製並公告校園安全地圖。 3. 專區與宣導：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專區（公布欄及網頁），提供宣導資訊與求助管道。 4. 親職融入：結合親職教育活動與家長會，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理念。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人力培訓與專業成長	1. 校內研習：每年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專題研習（含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法規權利、教職員工專業倫理及法定通報義務）。 2. 鼓勵進修：鼓勵教職員工踴躍參加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辦理之性別平等教育進修與專業培訓。	學務處 人事室
推廣教育與課程融入	1. 課程實施：各班每學期落實實施至少 4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或相關活動。 2. 主題融入：加強情感教育、身體自主權及數位與網路性別暴力防治觀念普及。 3. 領域融入：配合語文、健體、綜合及社會等各領域課程融入教學。	教務處 學務處 各班導師
事件防治與權益保障	1. 申請調查或檢舉管道：公告校園性別事件申請調查或檢舉管道，提供多元求助途徑。 2. 法定通報：知悉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時，應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於法定期限內完成校內通報、校安通報及相關法定通報。 3. 調查與輔導：依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客觀公正處理，並落實當事人心理輔導與權益保障。	學務處 全體教職員
檢討評鑑與滾動修正	1. 成效檢核：定期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推動成果之自我檢核。 2. 配合評鑑：配合教育部與縣政府之校務評鑑及性平統合訪視工作。 3. 滾動修正：落實日常檢核與改善追蹤，作為本計畫後續檢討與修正之依據。	各處室

六、校園性別事件申請調查或檢舉管道

(一)受理窗口：屏東縣車城國民小學學務處。

(二)申請與檢舉電話：(08)882-1006 分機 13 (學務處)。

(三)電子郵件：cces03@cces.ptc.edu.tw

七、經費來源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學校相關業務預算或上級主管機關補助專款項下支應。

八、預期效益

(一)透過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提升全校學生對於性別多樣性與人格尊嚴之尊重。

(二)引導師生與家長循序漸進瞭解性別平等內涵與精神，有效落實友善校園文化。

(三)強化校園性別事件之預防、通報與處理量能，確實維護師生權益。

九、補充與修正

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得提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後隨時補充修正之。

十、實施與核定

本計畫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學務主任 蔡綺芳

學務主任

教師兼學務主任 蔡綺芳

校長

屏東縣車城國民小學校長 謝郁如

敬會：教務主任、總務主任